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、原则性约定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- 2、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的约定，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，需视后续本协议内容的实际推进情况和实施效果而定。

一、本协议的基本情况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宜安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与台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台铃科技”）基于各自领域的优势及需求，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称“本协议”）。

签署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签署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本协议合作对方介绍

- (一) 名称：台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(二)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205MA1XM6QU6B
- (三) 住所：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东盛路 3-1、3-2 号
- (四) 法定代表人：孙木锫
- (五) 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- (六) 注册资本：20,476.9987 万元
- (七) 成立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17 日
- (八) 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道路机动车辆生产；报废机动车拆解；报废机动车回收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汽车零部件研发；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；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；摩托车零配件制造；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；电车销售；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机

械设备租赁；电池制造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电池销售；电动自行车维修；电动自行车销售；助动车制造；共享自行车服务；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；助动自行车、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；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；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技术进出口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推广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软件开发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玩具制造；玩具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进出口代理；货物进出口；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九）最近三年公司与台铃科技未发生类似交易。

（十）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台铃科技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（十一）台铃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本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公司作为台铃科技镁合金件战略供应商，负责为台铃科技两轮电动车产品提供镁合金件的研发、生产并确保供货和服务。

（二）双方建立高层定期会晤机制，评估合作进展并规划后续方向。

（三）设立联合工作小组，由双方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对接、技术协调与问题解决。

（四）具体供货数量、规格、价格、交付周期等商务条款，以双方另行签订的《采购合同》或订单为准。

（五）技术和产能满足状况下，台铃科技项目优先定点公司。

四、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作为一家专注于镁铝合金压铸件研发、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，凭借在镁铝合金材料研发、精密压铸工艺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，深耕行业多年，具备稳定的产能供给与持续的创新能力；台铃科技作为全球两轮电动车的头部企业，拥有广泛的市场布局、深厚的品牌影响力及成熟的整车研发与生产体系。

此次战略合作的达成，有利于依托公司在镁铝合金材料及压铸件领域的技术积累，结合台铃科技在两轮电动车整车设计、市场需求洞察等方面的优势，推动镁合金材料在两轮电动车行业的产业化应用与技术升级，为行业发展注入新动能，更能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宽市场渠道、深化技术落地，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(一)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与深圳蜂巢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截至目前，该协议正常履行中。除上述协议外，最近三年，公司无其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。

(二) 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。

(三)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战略合作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